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细则
1	名称	<u>新联村村名标识牌建设及花边岭文化休闲广场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服务采购需求书</u>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新联股份经济合作联社
3	中介服务名称	<u>新联村村名标识牌建设及花边岭文化休闲广场公共服务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工程设计服务</u>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 条规定的条件；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3. 服务商应当具备风景园林工程专项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在村庄主入口建设规范、美观的村名标识牌，清晰标注村名，充分彰显村庄特色与标识性；同时对周边空地、边角地带进行绿化整治，打造整洁有序、绿意盎然的村口景观；2. 对花边岭文化休闲广场基础设施进行全面提升：新建广场文化场地，升级改造篮球场地面，打造集宣传教育、运动健身、休闲于一体的综合性公共服务空间。3. 服务单位需安排熟悉业务的人员跟办服务工作。4. 服务商需交付最终纸质版成果文件4套(A3

		规格, 含施工图图纸、设计说明), 电子文档1份(含CAD格式原图、PDF文件, 存储于光盘或U盘), 并确保所有成果均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标准、规范要求。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地点: <u>惠阳区新圩镇</u> 2. 服务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 2. 计价标准: 计算依据为《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及广东省相关计价规定, 建安费32万, 设计收费基价为1.443万元, 专业调整系数取1, 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取1, 下浮30%, 即设计费为1.01万元。
8	服务时间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9	验收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0	结算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1	违约责任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
13	备注	

惠州市惠阳区新圩镇新联股份经济合作联合社

2026年4月16日

